

证券代码：872660

证券简称：江苏轩瑞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坏账的核销情况

公司拟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挂账且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，并予以核销。本次申请核销的应收账款涉及 6 家单位，金额为人民币 4,241,480.38 元，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坏账的事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同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

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轩瑞减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